

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

(2025年9月18日第50期)

三门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一、区域地质灾害气象预警

2025年9月18日20时至9月19日20时：

地质灾害黄色预警地区：义马市全域，渑池县大部，陕州区大部，湖滨区大部，灵宝市大部，卢氏县中部、北部，示范区大部发生地质灾害的风险较高。

二、乡镇地质灾害气象预警

黄色预警区域：

义马市（2个）：新区街道、东区街道

渑池县（10）：张村镇、果园乡、城关镇、英豪镇、仁村乡、洪阳镇、天池镇、仰韶镇、南村乡、陈村乡

湖滨区（3个）：会兴街道、磁钟乡、高庙乡；

陕州区（10个）：西李村乡、硖石乡、观音堂镇、张茅乡、张湾乡、店子乡、宫前乡、原店镇、王家后乡、菜园乡；

卢氏县（9个）：木桐乡、徐家湾乡、沙河乡、范里镇、横涧乡、双龙湾镇、官道口镇、东明镇、杜关镇；

灵宝市（9个）：函谷关镇、朱阳镇、寺河乡、苏村乡、五亩乡、川口乡、尹庄镇、城关镇、焦村镇；

示范区（1个）：阳店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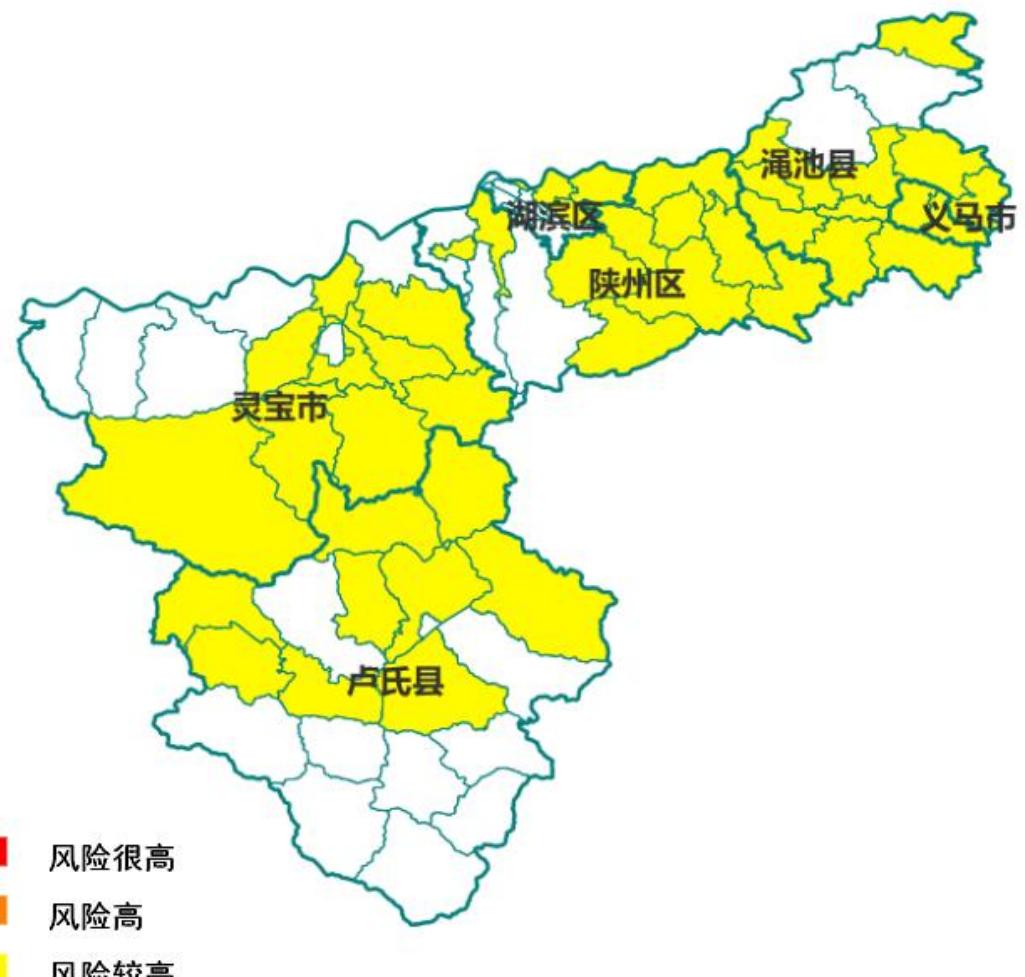
三、响应要求

预警区要按照地质灾害防御应急预案要求，根据防灾工作需要，同时启动相应预警响应，各级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机制组织落实地质灾害防御各项工作措施。

四、防范建议

1. 及时发布预警信息。密切关注雨情、汛情变化，加强会商研判，及时发布预警信息，并发送至防灾责任人、群测群防员及受威胁群众。
2. 加强巡查排查。严格落实“雨前排查、雨中巡查、雨后复查”制度，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排查，对排查出的隐患要落实治理、监测等防范措施。
3. 坚持避险为要。当预判可能发生地质灾害灾情险情，按“三个紧急撤离”要求，果断、提前、安全做好受威胁群众避险转移。
4. 充分认识地质灾害滞后性特点，属地政府要组织有关部门对避险转移隐患点进行综合风险评估，坚决做到“不安全、不返回”。
5. 严格落实信息报送制度。遇有灾情险情，第一时间按规定上报，做到首报快、续报准、终报全，坚决杜绝迟报、误报、漏报、瞒报。

（技术支撑单位：河南省地质局驻三门峡工作站）



2025年9月18日